公告编号: 2017-048

证券代码: 836966

证券简称:亚风快运

主办券商: 东吴证券

深圳市亚风快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17 年 8 月 10 日, 邮件方式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: 2017 年8月 22 日 9:00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:董事长梅杰
- 6、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梅杰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,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 5 人,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 0 人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: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;公司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半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,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,报告予以通过。

- 2、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5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- 3、回避表决结果: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- 4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延期收购亚风国际快递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:公司实际控制人梅杰对外投资一家香港公司即亚 风国际快递有限公司(AIRFEX INTERNATIONAL EXPRESS

CO.,LIMITED),亚风国际只承接在香港地区的货物运输服务,与公司属一行业,报告期内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。为了进一步规范双方的业务领域,公司实际控制人梅杰、欧阳润秋 2015 年 12 月出具《承诺函》,承诺亚风国际只在香港地区从事货物运输业务,不涉及在中国大陆地区从事货物运输业务。截止本次会议召开之日,亚风国际切实履行了该项承诺。

同时亦为避免挂牌后的同业竞争,公司实际控制人梅杰、欧阳 润秋 2015 年 12 月出具了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》,承诺为避免同 业竞争,公司将在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一年内 收购亚风国际。现鉴于公司的经营状况及承诺履行的进度安排,故 拟延期至2017年12月31日。

- 2、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- 3、回避表决结果:关联董事梅杰、欧阳润秋涉及本议案关联方已回避表决。
 - 4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- 1、议案内容: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 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)上的《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 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 2017-049)。
 - 2、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5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 - 3、回避表决结果: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 - 4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:公司定于2017年9月9日上午9: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,会期一天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

http://www.neeq.com.cn上的《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17-051)。

- 2、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5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- 3、回避表决结果: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深圳市亚风快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亚风快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3 日